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百姓”或“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向自然人李琳、管静玲、曹斌购买老百姓大药房连锁（郴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州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 49% 股权、老百姓大药房连锁（广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 49% 股权。标的股权作价情况分别如下：李琳持有的郴州公司 31.85% 股权交易价格为 10,245.81 万元（税前），管静玲持有的郴州公司 17.15% 股权交易价格为 5,516.97 万元（税前）；李琳持有的广西公司 16.40% 股权交易价格为 9,294.48 万元（税前），管静玲持有的广西公司 16.40% 股权交易价格为 9,294.48 万元（税前），曹斌持有的广西公司 16.20% 股权交易价格为 9,181.13 万元（税前）。

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老百姓购买、出售资产或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的情况如下：

2015 年 9 月，老百姓之子公司安徽百姓缘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 2,341 万元收购马鞍山市百缘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2 家门店的相关资产。

2015 年 10 月，老百姓之子公司老百姓大药房连锁（河南）有限公司以 5,665 万元收购安阳市杏林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27 家门店的相关资产。

2015 年 11 月，老百姓以 5,000 万元收购湖南福寿堂大药号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34 家门店的相关资产。

2015 年 11 月，老百姓之子公司老百姓大药房连锁（天津）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天津公司”)以 3,050 万元收购天津敬一堂药店有限公司 46 家门店的相关资产。

2015 年 11 月,老百姓之子公司老百姓大药房连锁(湖北)有限公司以 4,573.37 万元收购武汉市南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股权。

2015 年 11 月,老百姓以 34,840 万元收购兰州惠仁堂药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兰州惠仁公司”)65%的股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兰州惠仁公司资产总额 24,661.22 万元,资产净额 4,381.37 万元;2014 年,兰州惠仁公司营业收入 52,183.49 万元。

2016 年 5 月,老百姓以 13,000 万元收购扬州市百信缘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百信缘公司”)65%的股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扬州百信缘公司资产总额 10,079.17 万元,资产净额 2,174.73 万元;2014 年,扬州百信缘公司营业收入 19,134.76 万元。

2016 年 8 月,老百姓以 16,066 万元收购天津公司 49%少数股东股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天津公司资产总额 10,079.17 万元,资产净额 5,855.25 万元;2014 年,天津公司营业收入 27,339.91 万元。

上述交易涉及资产与本次交易涉及标的资产属于相同或相近的业务范围或属于同一或者相关资产。因此,本公司于本次重组前十二个月内购买或出售的上述资产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资产。

截止披露日,除上述交易外,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未发生其他重大购买、出售资产的行为。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14 日

